

嘉兴市建筑业行业协会文件

嘉建协 [2021] 005 号

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嘉兴市建筑工程 “南湖杯”奖（优质工程）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建筑业行业协会、各有关单位：

为充分发挥品牌工程的示范引领作用，提高全市建筑工程质量水平，现就 2021 年度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工程应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竣工，在申报前已通过竣工验收备案并投入使用。

二、申报时间：为了与申报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奖（优质工程）相衔接，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的申报材料必须在 2021 年 2 月 5 日（星期五）前送嘉兴市建筑业行业协会（地址：嘉兴市中山东路 1135 号东七楼），逾期不予受理。

三、各县（市）、区推荐单位要严格按照《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评审细则（2021 年）》（见附件 1）申

报条件推荐。

四、往年已参加过南湖杯评审而未获奖的工程不列入南湖杯评审范围。

附件：

1.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评审细则（2021年）
2.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申报材料要求
3.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2021年）申报表
4.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申报材料封面式样
5. 承诺书
6. 业主满意度评价表（住宅小区工程）



抄送：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浙江省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协会、
嘉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嘉兴市建筑业管理服务中心

嘉兴市建筑业行业协会

2021年1月18日印发

附件 1: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 评审细则 （2021 年）

一、申报南湖杯奖（优质工程）工程（以下简称南湖杯）项目必须符合基本建设程序，各项审批手续齐全，且建成后具有独立使用功能。

二、申报南湖杯的项目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 创优目标明确，质量管理体系健全；

2. 工程设计水平、科技含量、节能环保、施工质量和综合效益达到同期市内领先水平，并已获得县（市）、区级的优质工程或嘉兴市本级的优秀工程；

3. 工程设计、施工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的技术标准、规范，无违反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施工工艺和技术措施先进合理，工程质量应有特色、有亮点；

4. 工程技术档案资料真实、完整；

5. 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和扬尘控制具有市内同类工程先进水平，并已获得嘉兴市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称号；

6. 在施工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未发生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造成较大社会影响的案件；

7. 工程已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竣工验收合格，并已完成竣

工备案且已投入使用；

8. 住宅工程的室内公共部分（如楼梯间、电梯井前室、走廊、地下室等）和室外部分应一次装修到位（含建筑设备），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采用全装修项目；

9. 公共建筑的室内部分一次装修到位（含建筑设备）的面积应不低于申报面积的 90%，室内公共部分（如楼梯间、电梯井前室、厕浴、走廊、地下室等）和室外部分应一次装修到位（含建筑设备）；

10. 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评价标准》（GB/T50375）规定，申报“南湖杯”奖（优质工程）的项目必须为优质结构工程，并已获得嘉兴市建筑工程优质结构奖；

11. 工程的科技含量较高，积极应用建设部推广的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中的 4 项（含 4 项）以上。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的项目，在施工中形成省（部）级及以上工法、专利的项目；

12. 农村住房工程要求统一规划、连片建设，办理《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或《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由具有资质的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实施，配套完善并且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三、申报南湖杯的项目工程规模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6000 座以上的体育场或 2000 座以上的体育馆；

2. 600 座以上的影剧院；

3. 600 座以上的游泳馆；

4. 建筑面积为 6000 平方米以上单体建筑；

5. 建筑面积 12000 平方米以上功能有机联系的公共建筑群体，建筑面积 18000 平方米以上配套建设的住宅小区或组团，建筑面积 10000 平方米以上旧城改造中连片建设住宅；建筑面积为 6000 平方米以上统一规划、连片建设的村镇住宅群；

6. 保障性安居工程：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以上单体建筑，12000 平方米以上的群体建筑；

装配式建筑工程：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及以上单体建筑，建筑面积 12000 平方米以上的群体建筑，并应符合《工业化建筑评价导则》要求。

7. 单体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以上的仿古建筑；

8. 规模无具体划分标准，但具有显著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建安工作量在 600 万元以上的特殊工程项目；

9. 面积偏小但具有代表性和影响力，建筑风格独具特色，质量特别优良的工程项目。

10. 申报南湖杯的单位工程的划分必须符合有关规定，原则上以施工许可证为标准，不得人为的任意分割或合并，以确保工程结构的连续性和功能完整性。

(1) 条状建筑因超长而设置变形缝的不论有几个单元组成，均应视作一个单位工程；

(2) 主（塔）楼与裙房相连，不论是否设置变形缝，应视作一个单位工程。

四、申报南湖杯的主承建单位、主要参建单位应符合下列条件：

1. 在嘉兴市内注册或已办理进嘉备案手续的建筑业企业；

2. 主承建单位：

（1）与申报工程的建设单位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或施工承包合同的独立法人单位；

（2）公共建筑和住宅工程中，承建主体结构的施工企业；

3. 主要参建单位除工程规模超过 6 亿且施工难度较高、施工工艺复杂的大型建筑工程外，一项工程原则上不超过两个单位，且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1）与主承建单位签订分包合同的独立法人单位；

（2）完成的建安合同造价占总建安合同造价 20%以上；

（3）参建住宅小区（群体建筑、村镇住宅群）的建筑业企业，如完成的建安合同造价低于总建安合同造价 20%，但其完成的装饰装修工程合同造价在 500 万元以上，或完成的安装工程合同造价在 300 万元以上，也可申报参建单位。

4. 两家以上建筑业企业联合承包一项工程，并签订联合承包合同的，可以联合申报南湖杯。

对于分标段发包的大型建筑工程，两家以上建筑业企业分别与建设单位签订不同标段的施工承包合同，原则上每家建筑业企业完成的工作量均在 30%以上，且不少于 6000 万元的，可作为承

建单位共同申报。与建设单位签订分标段施工承包合同的建筑业企业，其完成的工作量不满足上述要求，但超过 3000 万元的，可申报参建单位。

五、南湖杯申报及参评项目库动态管理：

1. 申报南湖杯工程，主申报单位应在项目开工三个月内向各县（市）、区建筑业行业协会报送工程创优计划表；每季末由各县（市）、区建筑业行业协会汇总后向嘉兴市建筑业行业协会报送工程创优计划表及汇总表。

由施工总承包单位或工程总承包单位作为主申报单位的，主要参建单位的资料由施工总承包单位或工程总承包单位汇总申报。由建设单位作为主申报单位的，主要参建单位的资料由建设单位汇总申报。

2. 各县（市）、区建筑业行业协会应将符合南湖杯申报要求的工程纳入南湖杯参评项目库进行动态管理，并加强对其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和装饰装修施工质量的检查和指导。检查发现存在质量问题的，要及时督促整改；发现存在严重问题或整改不及时、不主动、不彻底的，要及时调整清理出南湖杯参评项目库。

六、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评审程序如下：

1. 资料初审：市建筑业行业协会组织专家对工程申报材料进行初审；根据初审结果，确定南湖杯奖（优质工程）复查项目数量；

2. 现场复查：在专家库中抽选专家人员，组成复查组对申报工程进行现场复查，内容包括：

(1)专家复查时工程所在地的建筑业行业协会或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应派员陪同；

(2)复查组听取申报单位对工程施工过程中质量控制情况和工程质量的特点、亮点介绍；听取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监控和工程的质量评价；听取建设单位对工程质量满意程度的情况介绍和评价；听取勘察和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变更情况和质量认可情况的介绍[均须书面汇报材料（加盖公章）并交复查组]；听取有关部门对工程质量的意见；

(3)复查实体工程质量；

(4)查阅工程有关资料；

(5)检查反馈并与当地协会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交换意见；

(6)对复查工程进行综合评价，出具该工程质量复查整改通知书；

(7)申报单位按现行规范和标准要求以及复查整改通知书的要求认真整改，工程整改按期完成后由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复查（视情况专家复查组再次复检）；

(8)整改回执须签署六方（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意见，并加盖公章确认（纸质和电子文档各一份）；

(9)工程复查结束后，专家复查组按工程质量排序进行汇总。

3. 市建协根据每个复查组复查结果进行统一汇总。

4. 评委评审：从南湖杯评委库中抽选评委组成南湖杯奖（优质工程）评审委员会，召开评审会议，评审会议程如下：

- (1) 听取申报材料初审情况汇报；
- (2) 听取复查组对工程质量复查情况汇报；
- (3) 查看工程复查资料；
- (4) 评委评议；
- (5) 采用实名制投票初步确定获奖工程。

5. 网上公示：经评委会评定的获奖工程名单在市建协网站向社会公示 7 天，广泛听取公众意见，确认后正式公布获奖工程名单。

对已经获得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的项目，若发现不符合南湖杯评审细则或出现异常不均匀沉降、结构性开裂、严重影响使用功能等质量问题或发生严重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等情形，市建协组织调查核实，经讨论研究后，取消该项目的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称号，收回奖状、奖牌、奖杯并予以通报。

七、本评审细则适用于 2021 年度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评审工作。

附件 2: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

申报材料要求

主申报单位提供的申报材料分为电子申报资料 and 纸制申报资料（证实性材料）二部分。

一、电子申报资料

电子申报资料内容包括工程简介、《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申报表》（见附件 3）、证实性材料、工程照片四部分内容。电子申报资料刻录至 U 盘内（U 盘表面标注主申报单位+工程名称）。

1. 工程简介

工程简介 PDF 格式原件扫描件、Word 文档各 1 份，由工程概述和工程创优成果总结组成，封面见附件 4。内容须用黑色四号仿宋（GB2312）打印，并加盖公章。工程创优成果总结，包括建设、设计、监理（全过程咨询）、施工等与工程有关的管理、技术、质量、科技进步、节能环保等方面的创优成果，限一万字以内。

2.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申报表》

申报表 PDF 格式原件扫描件、Word 文档各 1 份，表格内容须用黑色四号仿宋（GB2312）打印，并加盖公章。

3. 证实性材料

证实性材料 1 份（原件扫描件，PDF 格式），内容详见本要求第二部分。

4. 工程照片

工程照片不少于 10 张（jpg 格式，未经加工处理，照片像素应在 3M 及以上），其中全貌照片不少于 3 张，其它应有足够数量照片有效反映工程特色，并在每张照片下放标注工程名称。

南湖杯申报材料保管期限为 5 年。

二、证实性材料内容及排版顺序：

1. 证实性材料封面（见附件 4）；
2. 目录（注明页码）；
3. 承诺书（见附件 5）；
4. 业主满意度评价表（住宅小区工程）（见附件 6）；
5.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申报表》；
6.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7. 县（市、区）级优质工程或嘉兴市本级优秀工程证明文件；
8. 嘉兴市建筑工程优质结构奖证明文件；
9. 嘉兴市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证明文件；
10. 科技进步证明（省部级及以上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专利等证明材料）（若有）；
11. 其他说明工程质量的材料（省部级及以上工法、专利等证明材料）（若有）。

证实性材料第 6~11 应为原件的扫描件。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

申报表

（2021 年度）

工程名称_____

申报企业_____（公章）

推荐单位_____（公章）

申报日期_____

填表说明

1. 本表由主申报单位填写，应确保填写信息真实、准确，单位名称要写与法人章一致的全称，表中所有单位的地址、联系人及电话必须详细、如实填写。

2. 本表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填写，若无对应内容，须填写“无”，选择项需在“□”处划“√”。

3. 房屋建筑工程包括民用建筑和工业建筑。

4. 工程规模填写本行业有代表性、可比性技术指标。

5. 参建单位应完成申报工程产值（百分比）。“完成产值”以合同或决算单为准；“百分比”是指参建工作量或建筑面积在该工程建安合同造价或总建筑面积所占的比例（%）。

6. 主承建单位或主要参建单位项目经理原则上只填写一名，应与工程永久性质量责任牌上的项目负责人相一致。

7. 推荐单位项目评价及推荐意见由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填写，并对工程项目给予明确的质量评价。

8. 申报表中所有公章必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单位或政府部门的公章，且必须为红章，复印件无效。

9. 表中★栏内容应与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信息一致。

10. 表格栏内容较多，可另加附页。

主申报单位信息：

我单位对申报材料的要求已经了解，并按要求提供了真实的申报材料，请予以审核。

单位全称：（盖章）

主申报单位联系人姓名：

手机：

座机：

通信地址：

邮编：

电子邮箱：

我单位在该工程建设中是：1、建设单位（）； 2、工程总承包单位（）；
（划√） 3、施工总承包单位（）； 4、其他（）。

年 月 日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

申报项目基本情况表

表 1-1

主申报单位★			
工程名称★			
工程类别★			
工程规模★			
建设地点★		建设性质	新建 ☐ 扩建 ☐ 技改 ☐
施工许可证 编号★		施工许可证 发证时间★	
实际开工时间		实际竣工 (验收) 时间	
竣工备案 编号★		竣工备案 时间★	
建设单位★	(盖章)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勘察单位★	(盖章)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项目负责人 注册编号	
设计单位★	(盖章)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项目负责人 注册编号	
主承建单位★	(盖章)		
项目经理 姓名★		项目经理 注册编号	
监理单位★	(盖章)		

项目总监 姓名★		项目总监 注册编号	
参建单位 1★	(盖章)		
完成产值 (百分率)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项目负责人 注册编号	
参建单位 2★	(盖章)		
完成产值 (百分率)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项目负责人 注册编号	
是否发生过 安全事故	是□否□		
是否发生过 质量事故	是□否□		
是否获得嘉兴市 建筑安全文明施 工标准化工地称 号	是□否□		
农民工工资 是否结算完成	是□否□		
是否获得嘉兴市 建筑工程优质结 构奖称号	是□否□		
获得县(市)、区 级优质工程或嘉 兴市本级优秀工 程奖	获奖文件:		
	颁发单位:		
	颁发时间:		

其他证明 (建筑业新技术 应用示范工程、 专利、工法等)	
申 报 理 由	

相关部门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表 1-2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工程使用单位意见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项目评价及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
申报材料封面式样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
工程简介（二号）
（年度）

（工程彩色照片）

（申报工程名称）×××××（黑体、小二）

（申报单位）××××××××（宋体、三号）

××年××月××日（宋体、三号）

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
证实性材料（二号）
（年度）

（工程彩色照片）

（申报工程名称）××××××（黑体、小二）

（申报单位）××××××××（宋体、三号）

××年××月××日（宋体、三号）

承诺书

嘉兴市建筑业行业协会：

我单位根据《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评审细则》及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申报条件与材料要求，对工程申报嘉兴市建筑工程南湖杯奖（优质工程）提交的申报材料与参与工程建设各单位认真核对，真实有效，准确无误，并按规定程序进行了申报。如有弄虚作假现象，自愿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后果。

主申报单位法人代表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业主满意度评价表（住宅小区工程）

业主委员会：（盖章）_____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评价内容			
	很满意	满意	不满意
工程设计情况			
工程使用功能情况			
施工质量情况			
物业管理情况			
小区内公建、道路、绿化 及生活设施配套情况			
备注：			
业主委员会联系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说明：1. 施工质量：不包括用户使用不当造成的施工质量下降；

2. 评价项目：按满意度填写，很满意、满意、不满意，在相应空档内划“√”；

3. 如住宅小区未成立业委会，由住宅小区所在社区盖章。